

大连远东钨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大连远东钨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4月11日14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31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大连远东钨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程序合法、有效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齐树民先生召集并主持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以书面的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(一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董事会表决通过后生效。

(二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审议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大连远东钨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4）和《大连远东钨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摘

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6 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16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>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、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大连远东钨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》。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大连远东钨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大连远东钨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相关关联董事齐树民、王亚男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6年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；

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16年度实现归属于所有者的净利润为-11,628,028.21元，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26,598,976.48元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鉴于公司2016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，2016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转增，不分配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7年度工作计划>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7年度银行授信申请计划>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审议公司2017年度银行授信申请计划。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大连远东钨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审议公司 2016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事宜。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大连远东钨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三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董事会表决通过后生效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大连远东钨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远东钨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13 日